

#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单证代码：1760

## 保险合同变更申请书（客户权益变更类）

保单号码  投保人  申请日期 年月日

一、填写说明：请选择您要办理变更的项目，然后用黑色钢笔或黑色签字笔在变更项目前的□内打√，并正楷填写变更内容，填写前请详细阅读申请书背面的客户须知及声明。

### 二、变更项目和内容：

1 <input type="checkbox"/> 续期交费方式变更 (103)	1 <input type="checkbox"/> 自交 户名：_____ 是投保人：1 <input type="checkbox"/> 本人 2 <input type="checkbox"/> 配偶 3 <input type="checkbox"/> 父母 4 <input type="checkbox"/> 子女 5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2 <input type="checkbox"/> 转账 开户银行：_____ 结算账号： <input type="text"/> 如您需同时变更名下的其他保单，请在空格中填写需同时变更的保单号码，保单号之间用；区分
2 <input type="checkbox"/> 自垫选择权变更 (111)	1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保险费自动垫交 2 <input type="checkbox"/> 取消保险费自动垫交 如您需同时变更名下的其他保单，请在空格中填写需同时变更的保单号码，保单号之间用；区分
3 <input type="checkbox"/> 红利选择权变更 (305)	1 <input type="checkbox"/> 累积生息 2 <input type="checkbox"/> 抵交保费 3 <input type="checkbox"/> 交清增额 如果您选择抵交保费，交费期满后抵交保费方式自动变更为累积生息方式。 如您需同时变更名下的其他保单，请在空格中填写需同时变更的保单号码，保单号之间用；区分
4 生存保险金领取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转账领取(104) <input type="checkbox"/> 自动抵交保费(401) <input type="checkbox"/> 累积生息(113)	本次申请的生存受益人姓名为_____，请您根据如下引导信息进行填写： 1、如果您选择转账领取生存保险金，请在下方“ <b>保险款项收付方式</b> ”处填写详细帐户信息。 <input type="checkbox"/> 满期红利领取：仅适用于转账领取分红保险的满期金的同时领取全部累积红利，需要投保人同时申请。 2、当您同时为本保单的被保险人时，您可申请同时变更您名下的其他保单（需被保险人与生存受益人均为您本人）的生存保险金领取方式，如需同时变更，请在空格中填写同时变更的保单号码，保单号码之间用；区分
5 <input type="checkbox"/> 累积红利领取(306)	金额（小写）：_____ 元
6 <input type="checkbox"/> 保单补发(308)	1 <input type="checkbox"/> 补发电子保单 2 <input type="checkbox"/> 补发纸质保单 1、原保单自补发之日起作废；2、保单补发后同时解除保单挂失；3、若选择“补发电子保单”，保险合同及保全变更批单以数据电子的形式展现在我司官方网站上，不再打印纸质合同；4、补发纸质保单将收取工本费10元。
7 <input type="checkbox"/> 签名变更(110)	变更对象：1 <input type="checkbox"/> 投保人 2 <input type="checkbox"/> 被保险人或其监护人 3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被保险人或其监护人 _____ 原签名：_____ 1 <input type="checkbox"/> 签名风格变化 2 <input type="checkbox"/> 补签名 补签名单证：1 <input type="checkbox"/> 投保书 2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原因：1 <input type="checkbox"/> 业务员代签名 2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8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第一联 业务联

### 三、保险款项收付方式：如果您选择转账方式，请您仔细阅读单证背面“保险款项转账收付授权客户须知”

保险款项 转账方式	1 <input type="checkbox"/> 续期交费账户	2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账户 (请填写账户信息)	开户银行：_____ 户名：_____
			结算账号 <input type="text"/>

四、批单/函件/保单送达方式：1  邮寄 2  自领 (仅在您申请红利选择权变更/累积红利领取/保单补发时勾选，若您已选择电子函件服务，我们仅以电子邮件形式发送至您指定的E-mail)

五、申请类型：1  本人申请 2  委托服务人员代办 3  委托他人代办

六、申请人声明和签名：本人已经阅读并同意客户信息使用授权声明和客户须知（客户信息使用授权声明条款和客户须知详见本申请书背面）

投保人签名：_____	被保险人或其监护人签名：_____	其他被保险人或其监护人签名：_____	受益人或其监护人签名：_____
-------------	-------------------	---------------------	------------------

### 七、代办人/协办人填写：

代办人签名：_____	证件类型：1 <input type="checkbox"/> 身份证 2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证件号码：_____
	联系电话：区号 _____ 电话 _____ 如为业务人员代办，请同时填写业务人员代码：_____

八、公司受理人员填写：签名：\_\_\_\_\_ 受理日期：年月日 备注：\_\_\_\_\_ (业务受理章)



## 客户信息使用授权声明条款

本人同意提供给平安集团（指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直接或间接控股的公司）的信息，及本人享受平安集团金融服务产生的信息（包括本单证签署之前提供和产生的），可用于平安集团及因服务必要而委托的第三方为本人提供服务及推荐产品，法律禁止的除外。平安集团及其委托的第三方对上述信息负有保密义务。本条款自本单证签署时生效，具有独立法律效力，不受合同成立与否及效力状态变化的影响。

## 申请书填写客户须知

- 1、您所申请的变更项目，经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审核同意后生效，生效日期以批单所载日期为准。
- 2、请保持申请书签名与留存于本公司的签名样本一致。为维护您的权益，请勿在空白申请书上签名。
- 3、如果您申请红利选择权变更、累积红利领取、保单补发，业务办理结果以批单为准。

## 保险款项转账收付授权客户须知

- 1、账户所有人须以本人真实姓名开立结算账户，并自愿授权本公司使用指定银行结算账户（以下简称授权账户）用于保险款项转账收付。
- 2、如果因授权人提供的授权账户错误、账户注销、账户余额不足或者不符合本公司对授权账户的要求而导致转账不成功，本公司无须承担由此引起的责任。
- 3、申请事项需要补费的，如果申请人提供的账户为他人所有，并且该账户不是续期交费账户，则应同时提交账户所有人签署的《账户使用授权书》，因申请人提供虚假的《账户使用授权书》而引起的纠纷，由申请人自行承担。
- 4、申请事项存在退费的，如果申请人提供的账户为他人所有，本公司视同申请人可以从该账户中取得该笔款项，由此引起的纠纷，由申请人自行承担。
- 5、本公司不对该授权账户的失窃或冒领承担责任。
- 6、如您本次办理的业务涉及补费，则本次保全变更需扣款金额以批文中约定金额为准，本公司将在受理完成后十个工作日内从您的账户中扣划保费。

## 续期保险费转账支付授权客户须知

- 1、账户所有人须以本人真实姓名开立结算账户，并授权本公司和开户银行从该结算账户中划扣投保人的保单所需交付的各期保险费。账户所有人同意该结算账户中所扣交保险费优先于其他任何用途的支付。
- 2、在续期保险费采用转账支付的方式下，账户所有人应在保险费应交日前将足额保险费存入该结算账户中，本公司将在应交日后60天内（若遇节假日顺延）定期扣除当期保险费。如在应交日前未将保险费存入账户，投保人应在保单宽限期内通过其他方式交纳续期保险费。因账户内余额不足或其他非本公司原因导致转账不成功而引起的责任，概由投保人承担。采用转账支付后，若保单连续四期未通过该结算账户转账交纳续期保险费，本公司将停止对此账号扣款。
- 3、如申请人所提供的账户为他人所有，则应同时提交账户所有人签署《账户使用授权书》，因申请人提供虚假的《账户使用授权书》而引起的纠纷，由申请人自行承担。
- 4、如果使用信用卡转账，投保人与信用卡持卡人须为同一人，并需符合银行关于信用卡的使用规定，本公司不承担非本公司原因导致的信用卡方面问题而产生的任何费用，如为信用卡转账而产生的退费需按银行规定退回原信用卡账户。
- 5、本授权书为账户所有人对本公司从其所提供的账号中扣款的授权证明，不作为收取现金的凭据。

## 生存保险金领取方式选择客户须知

- 1、转账领取、自动抵交保费、累积生息三种方式只能选择一种，变更后原领取方式自动失效。
- 2、如果您选择转账领取：
  - （1）自您成功申请后，本公司将在保险合同约定期限后的下一个转账给付日转账给付所有的生存保险金及已产生的利息。
  - （2）账户所有人须以本人真实姓名开立结算账户，并自愿授权本公司使用授权账户用于各期生存保险金转账给付。
  - （3）请您提供常用存折用于生存保险金转账领取，避免因账户长期未使用而被银行冻结，影响以后各期生存保险金的转账。
- 3、如果选择自动抵交保费：
  - （1）自您成功申请后，生存保险金将用来抵交本单下期及以后各期的续期保费。
  - （2）生存保险金抵交保费成功后，生存受益人不得申请领取已抵交的生存保险金。
  - （3）生存保险金自动抵交保费后的余额，可用于抵交下期保费或由生存受益人申请领取（抵交保费后的余额自动累积生息）。
  - （4）如果当期生存保险金不足抵交当期保费或其他情况导致自动垫交保费，抵交授权自动中止，在全部清偿自动垫交本金和利息后，抵交授权即行恢复。
  - （5）如果当期生存保险金不足抵交当期保费或其他情况导致保单效力中止，则抵交授权自动中止，在复效成功后，抵交授权即行恢复。
- 4、如果您选择累积生息：
  - （1）自您成功申请后，如果已有应领生存保险金，自成功申请次日起开始计息；如果尚未有应领生存保险金，自应领日次日起开始计息。
  - （2）如果保险合同效力中止，从效力中止之日起停止计息；保险合同复效后，从复效日开始重新计息。若保险合同效力终止，则停止计息。
  - （3）如果您有欠交的保险费或其他未还款项，生存保险金将优先补交保险费及偿还未还款项，余额将进入生存金累积生息账户。
  - （4）生存保险金累积生息利率由本公司确定，一般每年公布一次，并在“生存保险金领取通知”中载明。我们将于每个保单周年日结算上一保单年度生存保险金累积生息账户所产生的利息，并将在“生存保险金领取通知”中载明。
  - （5）可供累积生息的险种由本公司确定。
- 5、如保单发生生存受益人更换、受益人数增减、受益比例或顺序变更、受益人资料变更，且变更的内容足以影响本公司确定生存保险金给付对象时，本公司将终止原方式，待生存受益人重新确定。
- 6、如果被保险人身故，投保人或被受益人应及时通知本公司停止支付生存保险金，且本公司有权追回已给付的被保险人身故后到期的生存保险金。

## 自垫选择权变更客户须知

- 1、如果您选择了保费自动垫交，您在宽限期结束时若仍未交纳保险费，本公司将以保险合同的现金价值扣除您尚未偿还的各项欠款之后的余额自动垫交到期应交的保险费，保险合同继续有效。所垫交的保险费视同借款，按照保单贷款利率计算利息（条款另有约定，根据约定执行）。
- 2、当现金价值扣除各项欠款后的余额不足以垫交一期保险费的，本公司将根据现金价值的余额计算保险合同可以继续有效的天数。当现金价值余额为零时，保险合同效力即行中止。
- 3、第一次垫交的保险费起息日为宽限期满次日，如果您在下一保险费应交日前未偿还全部垫交保险费和利息，本公司将继续自动垫交到期应交的保险费，此次垫交保险费起息日为宽限期满次日。
- 4、本公司在给付各项保险金、保单红利、退还现金价值或者返还保险费时，将从上述款中扣除全部垫交保险费和利息。
- 5、如果在到达养老金第一次应领日，您没有偿还垫交保险费和利息，本公司将以保单当时的现金价值偿还，保险合同的基本保险金额将会相应调整。